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粤工信办函〔2020〕18号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关于 征集数字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鼓励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数字技术，在疫情监测分析、病毒溯源、防控救治、资源调配等方面更好发挥支撑作用”的重要讲话精神，充分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互联网+等数字技术支撑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复课，推动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建设数字产品供给库，并通过“粤商通”平台设立主题专区持续推广及长期供需对接，现开展人工智能、大数据、互联网+等数字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征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面向广东省内人工智能、大数据、互联网+等数字产业企业和相关科研院所。在疫情期间，重点面向支撑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复课的应用场景征集。疫情结束后，重点围绕数字技术的行业应用场景征集。申报类别可分为人工智能、大数据、互联网+，具体如下：

人工智能产品和解决方案，包括开源开放平台、智能传感器、

神经网络芯片等核心基础产品，医疗影像辅助诊断系统、视频图像身份识别系统、智能语音交互系统、智能翻译系统、无人驾驶系统、智能服务机器人、智能无人机、智能家居产品等智能应用产品，以及人工智能在工业制造、重点行业或民生服务领域的整体解决方案。

大数据产品和解决方案，包括数据采集存储、清洗加工、分析挖掘、安全保障、可视化展示等方面形成的大数据技术、平台或系统等，以及大数据在政府服务、重点行业或公共服务领域的整体解决方案。

互联网+产品和解决方案，包括互联网在办公、医疗、教育等领域形成的新业态新模式，技术、平台或系统，以及在政府服务、公共服务领域的整体解决方案。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主体是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和科研院所。

（二）申报单位具有运营必要的资质和相关行业背景，具备较强的人工智能、大数据、互联网+技术研发和服务能力，其产品和解决方案达到行业先进技术水平，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三）申报单位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具备清晰的应用场景，能够解决行业难点痛点问题，有良好的应用前景。

三、申报程序

（一）单位申报

有关企业和单位根据自身条件自主申报。编写人工智能、大数据、互联网+等数字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申报材料（附件1）、

信息表（附件2）和单位责任声明（附件3），填写材料要求描述详实、重点突出、表述准确、逻辑性强、具有较强可读性（尽可能结合图、表等表达方式）。申报单位对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并签署单位责任声明。

请申报单位将材料可编辑版本以及加盖公章后的扫描版本发送至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二）地市推荐

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汇总审核、择优推荐，并填写人工智能、大数据、互联网+等数字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推荐表（附件4），加盖公章后报送至我厅（数字产业处）。

（三）专家评审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筛选出技术先进、应用场景清晰、应用前景良好的产品和解决方案。

（四）结果应用

入选产品和解决方案将在“粤商通”平台设立主题专区持续公开发布、长期推广应用，促进供需对接。对当前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应用效果突出的产品及技术，日后工作中在政策允许范围内视情给予重点支持。

四、申报要求

（一）本征集工作既立足于当前疫情防控，又着眼于未来行业应用，将按照成熟一批推荐一批的原则持续开展。请各地市认真组织实施，深入挖掘本地区人工智能、大数据、互联网+等数字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充分利用好“粤商通”平台，进行推广应用。

(二)《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支撑疫情防控 and 复工复产复课大数据产品和解决方案征集工作的通知》(粤工信办函〔2020〕15号)所征集的大数据产品和解决方案将直接纳入本次评审范围,只需补充附件2信息,其他材料不需要重复报送。第一批重点报送人工智能产品和解决方案。

(三)请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于3月7日下午前将第一批推荐表纸质版(一式两份)报送我厅(数字产业处)。附件1—4材料电子版(可编辑版本和盖章扫描版本)同步发至联系人邮箱(jxwbzc@gd.gov.cn)。省属企业及相关单位的申报材料可直接报送我厅。

- 附件: 1. 数字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申报材料
2. 数字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信息表
3. 单位责任声明
4. 数字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推荐表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2020年3月1日

(联系人: 王波涛、华小方, 电话: 18588819679、13926451872, 邮箱: jxwbzc@gd.gov.cn,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吉祥路100号504房, 邮编: 510030)

附件 1

数字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申报材料

产品或方案名称： _____

申报类别： _____

申报单位： _____ (盖章)

注册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2020年3月

一、申报单位简介

（单位简要介绍，不超过 500 字。）

二、产品和解决方案技术和功能介绍

（对人工智能、大数据、互联网+产品和解决方案研发背景、关键技术、平台架构、数据资源、功能特点、目标用户等方面进行简要介绍，不超过 3000 字。）

三、产品和解决方案应用推广效果

（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详细描述人工智能、大数据、互联网+产品和解决方案的应用场景，在疫情防控、物资调配、保障民生、复工复产复课、行业赋能等方面的实际应用效果，所解决的难点痛点问题，以及带来的经济和社会效益等方面简要介绍，不超过 3000 字。）

附件 2

数字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信息表

序号	单位名称	产品和解决方案名称	功能	交付及优惠	链接	联系方式
1						
2						
.....						

优秀产品和解决方案，将在“粤商通”平台公开发布、推广应用，请确保如上表格信息都可以对外公布。填写要求如下：

1.内容需简练，每个单元格内容不超过 150 字。

2.“交付及优惠”需写清楚产品交付所需时间以及普遍优惠政策（如无优惠可不填写优惠信息）。

3.“链接”可以填写网址，也可以填写二维码，方便用户进入后可以了解产品和解决方案的详细信息。

4.“联系方式”只留座机或者手机号码，方便感兴趣的用户进一步咨询产品信息。

附件 4

数字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推荐表

推荐单位名称: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序号	申报类别	单位名称	产品和解决方案名称	联系人	电话	注册地址	邮箱	备注
1								
2								
.....								

备注:

1. 请各单位对项目质量严格把关,并按推荐优先级进行排序,于 2020 年 3 月 4 日下班前将附件 1、附件 2 材料电子版打包发送至邮箱 (jxwbzc@gd.gov.cn)
2. 如已另外报送大数据征集案例,请在表格备注说明。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